

# 江苏省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涉外联防联控指挥部

苏涉外防控〔2021〕5号

## 关于进一步做好进口 高风险非冷链货物和进口冷链 非食品货物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人民政府和涉外疫情联防联控指挥部，省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涉外联防联控指挥部各成员单位：

为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涉外疫情防控工作的部署要求，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防控策略，切实做好“人物同防”，在前期工作基础上，进一步做好进口高风险非冷链货物、进口冷链非食品等进口货物疫情防控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全面做好进口货物的预防性消毒

企业要按照“谁的货物谁负责，谁的作业谁消毒”原则，负责对进口货物（包括进口邮件、快件）每层包装实施预防性消毒，必须做到“包装拆到哪一层，消毒做到哪一层”，消毒后要出具消毒证明，并随货物流转，下一环节见消毒证明后方可接收，最

最大程度降低新冠病毒通过进口货物的输入风险，同时对货物存放环境采取消毒措施，消毒范围做到全覆盖不留死角。原则上对进口货物同一包装层进行一次预防性消毒，避免重复消毒。

(一) 进口货物包装的消毒。对于普通进口货物，其包装表面可选用有效氯 $500\text{mg/L}$ （毫克/升）— $1000\text{mg/L}$ （毫克/升）的含氯消毒剂、 $0.1\%-0.2\%$ 的过氧乙酸或其他有效的可用于物体表面的消毒剂进行喷洒消毒或擦拭消毒。消毒货物外包装表面时应确保外包装六面消毒，不留死角。消毒剂用量约 $100\text{mL/m}^2$ （毫升/平方米）— $200\text{mL/m}^2$ （毫升/平方米），确保覆盖表面湿润不流淌，消毒30分钟后，方可进行下一步操作。对于小包装货物也可选用 $75\%$ 的酒精擦拭消毒30分钟。对于精细电子产品或高档货物且没有密封防水包装的货物可采取环氧乙烷等消毒。对进口冷藏非食品货物包装，可使用有效氯 $1000\text{mg/L}$ （毫克/升）— $2000\text{mg/L}$ （毫克/升）的含氯消毒剂消毒30分钟。对冷冻货物包装表面消毒时，应采用降低冰点的方法，确保消毒剂不结冰，或采用低温消毒设备进行消毒。所用低温消毒方法应根据《低温消毒剂卫生安全评价技术要求》（国卫办监督函〔2020〕1062号）进行消毒效果确认。

(二) 货物相关环境的消毒。集装箱内壁可使用有效氯 $500\text{mg/L}$ （毫克/升）— $1000\text{mg/L}$ （毫克/升）的含氯消毒剂、 $0.1\%-0.2\%$ 的过氧乙酸或其他有效的可用于物体表面的消毒剂进行喷洒消毒30分钟；门把手表面可选用 $75\%$ 的酒精或 $500\text{mg/L}$ （毫

克/升）—1000mg/L（毫克/升）的含氯消毒剂擦拭消毒，30分钟后用清水擦拭；空气消毒时使用0.2%过氧乙酸或3%过氧化氢，用气溶胶喷雾方法，按10mL/m<sup>3</sup>（毫升/立方米）—20mL/m<sup>3</sup>（毫升/立方米）量消毒60分钟后通风换气；也可使用15%过氧乙酸按7mL/m<sup>3</sup>（毫升/立方米）加热熏蒸1—2小时后通风换气。

## 二、扎实推进核酸采样检测工作

（一）货物检测。对进入本辖区范围内每批次进口货物及其外包装盒进行物表核酸采样检测，做到“逢进必检”。每周对市场上流通的进口货物开展一次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抽样检测工作，采样场所原则上不重复。同一批次的3件货物为一个采样单元，采集进口货物及内、外包装等3类表面9个采样样本。

（二）人员检测。对直接接触进口货物的相关从业人员应该至少每周开展1次咽拭子核酸检测。

（三）环境监测。对存放进口货物的集装箱、仓库、大棚，以及其他流通环节的环境进行环境采样。采样频率为每周1次，每次采样场所不少于10个，样本不少于100份。如有因进口货物存储产生的污水，也需进行采样检测，频次为每周1次。

## 三、严格落实从业人员防控措施

（一）工作人员的个人防护。科学设置工作流程，工作人员进入工作区域前，正确穿好个人防护用品，单方向进入工作区域（不走回头路），结束工作后到相邻的独立防护用品脱卸区域（与其他区域有物理隔离），按要求脱去防护用品。

直接接触货物外包装的工作人员（标本采集人员、卫生检疫人员、清洁消毒人员、装卸人员、运输人员、邮政快递人员、一线监管人员及进入相对密闭货物空间的工作人员等），应正确穿戴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手套和着工作服。从事消杀、采样和检测的人员还应穿隔离衣或防护服、一次性使用手套、一次性使用防水鞋套或防水胶鞋，必要时可穿防水围裙。其他不直接接触的工作人员要求穿戴工作服、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视工作情况需要升级为高级别防护。接触国外货运人员的工作人员或者货物代理需要严格做好个人防护，正确穿戴工作服、一次性工作帽、一次性手套、防护服、一次性医用防护口罩、防护面屏或护目镜、工作鞋（需佩戴防水靴套）或者防水胶靴。工作服等非一次性防护物品，须每次更换并消毒（用有效氯 $250\text{mg/L}$ （毫克/升）— $500\text{mg/L}$ （毫克/升）的消毒液浸泡30分钟后，用清水漂洗）；其他一次性防护用品按医疗废弃物处理。

工作人员应做好每日健康监测，并向主管部门报告健康状况信息，若出现发热、干咳、乏力等症状，立即主动报告，并及时就医，不得带病上岗。

（二）购买和使用人员的个人防护。倡导不购买来源不明的进口货物；不从中高风险地区、国（境）外网购、海淘年货及其他物品。在超市、商场等场所购买正规冷冻食品时，避免用手直接接触，一旦接触随时清洗；接收快递包裹、在家清洗冷链食品时，佩戴一次性手套，打开货物前对其包装用酒精消毒。

(三)加快推进相关重点人群疫苗接种。进口货物各相关主管单位根据“知情自愿”原则，做好行业内重点人群疫苗接种宣传动员，提高接种的依从性；主动与同级卫生健康部门联系，商定接种计划，有序组织疫苗接种工作，确保重点人群“应接尽接”“应种尽种”。

#### 四、其他事项

应急处置、信息共享和信息发布参照省涉外联防联控指挥部2021年1月4日印发的防范新冠肺炎疫情通过进口冷链食品输入风险工作指引执行。

省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涉外联防联控指挥部  
(代 章)  
2021年1月26日

抄送：省委办公厅。